

证券代码：002166

证券简称：莱茵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7-056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 2017 年 8 月 9 日以短信、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亲自出席监事 3 人，实亲自出席监事 3 人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元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认真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2017 年上半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8,352,935.18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85.71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,365,258.46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64.08%，2017 年 6 月末，公司总资产达 2,762,972,672.84 元，较上年度末增长 13.64%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情况请参阅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，以及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